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21日至2026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8576024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6日

商 标

KOPU

申 请 人 广东海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樟坑社区青创城A栋5-B2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展示板